

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以下简称“恒泰艾普”或“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副总经理刘庆枫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刘庆枫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任副总经理职务后，刘庆枫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刘庆枫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刘庆枫先生本次辞去副总经理职务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影响。

刘庆枫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认真勤勉的履行了职责。公司董事会对刘庆枫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恒泰艾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日